

# 关于对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（2022）第 158 号

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2 年 2 月 26 日，你公司披露《2021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》称，你公司将前次业绩预告中预计的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盈利 1,000 万元至 1,500 万元修正为亏损 17,000 万元至 23,000 万元。造成上述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你公司对 2021 年末公司存栏的生物资产补充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，以及公司将计入当期“其他收益”的部分政府补助调整计入“递延收益”进行分摊。

我部对上述情况表示关注，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：

1. 结合你公司前次业绩预告时点对相关资产减值准备的测算情况，宏观环境、行业现状、近期生猪市场价格走势，以及同行业公司业绩预告对相同因素的考虑情况等，说明你公司对 2021 年末公司生物资产补充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的测算过程，以及补充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。

2. 说明你公司此前将相关政府补助计入当期“其他收益”的判断依据，本次将其调整计入“递延收益”进行分摊的判断依据和合理性。

3. 请提供本次业绩预告修正事项的内幕知情人信息，并自查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5%以上股东在公告前 1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，是否存在泄露内幕消息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

形。

4. 你认为需说明的其他事项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2 年 3 月 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同时，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等法律以及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  
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 
2022 年 2 月 28 日